

中国日报网

(<https://fygg.chinadaily.com.cn/>)

福建省永春县人民法院公告

郭荣彬：本院受理原告尤秀妹诉你离婚纠纷一案，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（2025）闽0525民初2859号民事起诉状副本、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开庭传票。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，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，并定于2025年8月21日上午9时在蓬壶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，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和判决。特此公告。

福建省永春县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7月03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
(本公告从"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"下载, 下载时间: 2025年08月28日)

